

农业农村部食物与营养发展研究所

农业农村部食物与营养发展研究所 2021 年度公开招聘专业笔试公告

我所 2021 年度公开招聘人员报名及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。根据《农业农村部食物与营养发展研究所 2021 年公开招聘工作实施方案》，现将本所 2021 年度公开招聘专业笔试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专业笔试人员名单

根据《农业农村部食物与营养发展研究所 2021 年度公开招聘公告》，经资格审查，确定王洁琼等 10 人参加我所组织的专业笔试。专业笔试人员名单具体见附件 1。

二、专业笔试时间及方式

2021 年 4 月 8 日上午 9:00-11:30，采用考生线下答题模式，考试方式为集中限时闭卷考试。

三、专业笔试内容

专业笔试主要测试申报岗位所需的专业知识，不指定参考书目。

四、专业笔试确认

参加考试人员请务必于 2021 年 4 月 6 日前，通过扫描二维码（见附件 1）加入微信群进行笔试确认。进群后请修改群昵称为本人真实姓名，并在群内发送“姓名+确认参加 4 月 8 日专业笔试”，严格遵守群内相关要求，人事部门工作人员提前在微信群内公布考生考号、考场号及考试须知。如因个人原因放弃专业笔试请务必提前通知。如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确认，则默认为放弃专业笔试。

五、专业笔试要求

1. 所有参加笔试的考生需要签订《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》（附件 2），由监考老师统一收回。参加笔试考生禁止携带任何电子设备。考生应按照《考试须知》（附件 3）严格遵守考场纪律。

2. 所有参加笔试的考生请携带签字笔、身份证。

3. 入场准备：考生于笔试当天提前 1 小时到达考试地点（中国农业科学院 8 号楼（旧主楼）426 会议室），由监考人员在考场内安排签到，并逐一对考生进行身份核实，确认考生身份信息，对于提供虚假证件以及信息的考生，一经查证，取消笔试资格。考生向考场工作人员出示健康宝。开考前 10 分钟，由监考人员在考场再次重申考试须知，并当场启封试卷，发放给考生。

4. 人事部门预先将答题纸发放给各位考生，请考生用黑色签字笔（或钢笔）进行现场答题，并参照答题纸格式填写必要信息。待考试时间结束，全员须立刻停笔，工作人员收回试卷后，方可退出考场。如提前结束作答，可举手示意，经监考人员同意后，交卷后方可离场。

5. 请各位考生务必随时关注微信群内相关通知及要求。

六、面试安排

面试时间另行通知，请考生注意保持通讯畅通。

附件 1：农业农村部食物与营养发展研究所 2021 年度公开招聘专业笔试人员名单

附件 2：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

附件 3：考试须知

联系人：王海燕

联系电话：82105179 15931212115

农业农村部食物与营养发展研究所

2021 年 3 月 30 日



附件 1

农业农村部食物与营养发展研究所 2021 年 度公开招聘专业笔试人员名单

一、专业笔试人员名单（按姓氏笔画排序，排名不分先后）

战略政策研究岗：

王洁琼、吕晓彤、李宝玉、李绍平、郝晓燕

监测评价研究岗：

左飒飒、刘明霞、孙文娟、杨与争、张婧婕

二、专业笔试确认二维码（专业笔试相关通知微信群）



该二维码7天内(4月6日前)有效，重新进入将更新

附件 2

《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》

我是参加 2021 年农业部食物营养研究所专业笔试考试的考生。我已认真阅读《农业部食物营养研究所 2021 年公开招聘考试须知》、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以及农业部食物营养研究所发布的相关招考信息。我已清楚了解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（九）》，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，组织作弊的行为；为他人实施组织作弊提供作弊器材或者其他帮助的行为；为实施考试作弊行为，向他人非法出售或者提供考试的试题、答案的行为；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行为都将触犯刑法。

我郑重承诺：

一、保证在网上报名、网上确认时，严格按照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选择填报志愿，如实、准确提交报考信息和各项材料。如提供虚假、错误信息或弄虚作假，本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。

二、认可本次笔试、面试的考试方式，自觉服从考试组织管理部门的统一安排，接受监考人员的管理、监督和检查。

三、对考试试题严格保密，不私自传播。

四、自觉遵守相关法律和考试纪律、考场规则，诚信考试，不作弊。

考生签名：

年 月 日

附件 3

考试须知

1. 考前 30 分钟，考生进入规定的考场，由工作人员逐一确认考生身份。考生入场后，准备好本人带有照片的有效证件(身份证、临时身份证、护照或港澳台通行证)，以便工作人员一对一核验。

2. 考试期间考生可以放在考桌上的物品：签字笔或钢笔、橡皮、笔盒、瓶装水或水杯、药品、纸巾。

3. 考试期间禁止携带物品：任何其他电子产品、字典、笔记本、书包、手提包等。

4. 考试期间禁食，可以饮水。

5. 统一开考信号发出后才能开始答题。

6. 笔试开考 10 分钟内，允许迟到考生进入考场参加考试，考试时间按照统一规定结束。开考 10 分钟后，考场封闭，禁止迟到考生入场考试。考生开考 30 分钟后，方准交卷出场，出场后不得进场续考。

7. 答题纸考前发给各位考生。在工作人员公布试卷后，考生必须先 在答题纸最左侧位置准确、清楚地填写考号、姓名和身份证号后六位。

8. 考生遇试卷无法看清等问题可举手询问，监考人员应当众答复。

9. 不得向监考人员询问与试题相关的内容。

10. 考生在考试期间必须保持安静，严格遵守考试纪律。不准吸烟，不准喧哗，不准交头接耳、左顾右盼、打手势、做暗号，不准上网查询、查看参考资料、抄袭书本答案。

11. 考试期间，除提前交卷外，禁止离开考试座位。若离开考试座位，监考人员将作重点记录，考试成绩记作无效。

12. 考试结束后考生立即停止答卷，待工作人员收完试卷后，方可退出考场。

13. 考生应自觉服从监考人员管理，任何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监考人员进行正常工作。对于恶意干扰、违反考场规则或明显舞弊者，将取消本次考试成绩。

14. 考生在拿到考题后，应注意妥善保管，禁止外泄；妥善保管本次笔试答题纸，不得擅自在社会及互联网上公开。

15. 请各位考生严格遵守考场纪律，考试全程将录音录像，如发现作弊等不端行为，且情节严重的，我单位将形成考试记录交予考生上级主管部门，纳入诚信档案。